

应急预案解读

长治市屯留区 防汛抗旱应急预案解读

全面构建水旱灾害防御体系，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内容导航



01

预案总则

编制目的、工作原则与
适用范围

02

组织指挥体系

区防指架构与成员单位
职责

03

预防监测预警

预防准备与监测预警全
链条

04

应急响应机制

四级响应体系与处置流
程

05

后期处置保障

善后恢复与应急保障措
施

01

预案总则

以防为主、防抗结合，最大程度减少灾害损失
明确预案编制目的、工作原则、编制依据与适用范围



预案总则核心要义

以防为主、防抗结合，最大程度减少灾害损失

编制目的：建立健全防汛抗旱应急救援机制

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全区安全

编制依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山西省防汛抗旱应急预案》《长治市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我区实际制定

工作原则：行政首长负责制与统一指挥

- 区、乡两级行政首长负责制
- 统一指挥、分级分部门负责
- 公众参与、军民结合、专群结合
- 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局部利益服从全局利益

适用范围：全区突发性水旱灾害

适用于全区行政区域内突发性水旱灾害的预防和应对工作

02

组织指挥体系

统一指挥、分级负责，构建权威高效的组织体系
区防指架构、成员单位职责与专项工作组设置



三级组织架构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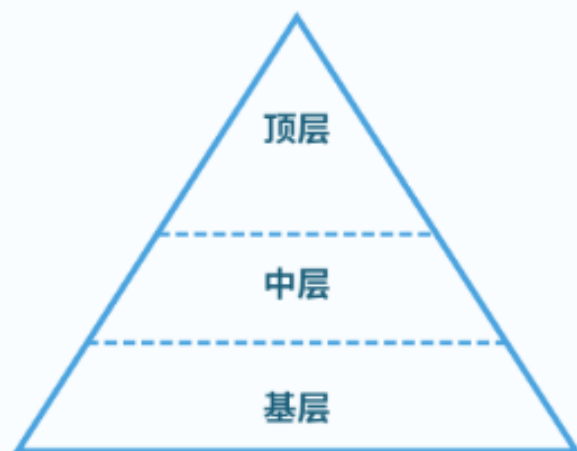
20+

成员单位

11位

副指挥长

三级组织架构体系



- **区防指 — 全区指挥调度中枢**

指挥长：分管副区长 | 副指挥长：11位 | 成员：20+部门
办事机构：区防办（设应急局）

- **乡镇（街道）及村（社区） — 属地责任落实**

乡镇负责人总责 | 各村明确防汛抗旱责任人

- **其他防汛抗旱组织 — 行业自主防控**

施工企业、在建涉水工程单位、大中型及重要基础设施管理单位

指挥决策层职责分工

统筹协调全区洪水防御、旱灾抗御工作，组织指挥**重大水旱灾害**应急处置

指挥长层级



分管应急管理

统筹协调全区防汛抗旱工作；负责Ⅰ级、Ⅱ级应急响应组织指挥；成立现场指挥部



分管水务

统筹协调水旱灾害预防及早期处置；负责Ⅲ级应急响应组织指挥；指导开展抢险救援

副指挥长层级



区应急管理局局长

组织落实区防指日常工作；协调指导抢险救灾和人员转移；负责灾情调查、统计、评估和救助；**统一发布灾情信息**



区水利局局长

负责Ⅳ级应急响应组织指挥；落实水情旱情监测预报预警；水工程险情处置、防洪工程巡查监测；为防御洪水应急抢险提供技术支撑



其他副指挥长

地质灾害防治、城区排涝、气象预报、治安保障、部队民兵调动、消防救援等专项领域

区防办及成员单位职责

执行防汛抗旱指令，组织修订应急预案及调度方案，开展风险防控和监测预警

区防办职责



执行指令与修订预案

执行防汛抗旱指令，组织修订应急预案及调度方案



风险防控与监测预警

开展风险防控和监测预警



制定物资储备计划

制定物资储备计划，督促检查各单位落实情况



发布汛情旱情灾情通告

发布汛情、旱情、灾情通告



调查评估与善后处置

组织开展调查评估和善后处置

核心成员单位分工

区应急管理局

统筹Ⅰ级、Ⅱ级响应后应对处置，统一调度应急力量

区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防治，山体滑坡、泥石流等应急调查处置

区公安局

维护社会治安，协助危险区群众安全撤离转移

区水利局

承担水旱灾害防治，负责Ⅲ级、Ⅳ级响应后应对处置及技术支撑

区住建局

城区防汛排涝，市政设施防洪保安

区人武部、武警、消防救援

组织抢险队伍，参加抢险救灾和群众转移

区农业农村局

收集农业灾情信息，指导灾后农业生产恢复

区气象局

天气监测预报，组织实施人工增雨作业

专项工作组与现场指挥

综合协调组

区应急管理局牵头，信息收集汇总上报，总体协调督办

工程调度组

区水利局牵头，汛情处置，洪水调度，抢险方案制定

抢险救援组

区人武部牵头，抢险救援队伍指挥调度

物资供应保障组

区应急管理局牵头，物资供应调拨，灾民转移安置

人员转移安置组

灾害发生地乡镇牵头，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及生活保障

治安保卫组

区公安局牵头，安全保卫警戒，维护治安秩序

医学救护组

区卫健局牵头，卫生服务保障，疫病防治

宣传动员组

区融媒体中心牵头，信息发布报道，舆论管控引导

指挥长由区防指指挥长或其委派人员担任，**全面负责灾害现场应急指挥**，组织制定并实施现场应急方案

现场指挥部

03

预防监测预警

预防为先、监测为要，筑牢水旱灾害第一道防线
预防准备、监测体系与预警响应行动



汛前预防准备工作

组织机制类

思想准备

增强风险意识与底线思维

组织准备

健全指挥机构，落实责任人、抢险队伍和监测预警措施

队伍准备

组建抢险突击队，乡镇建基层救援力量，武警民兵军地联动

通信准备

完善预警网络，畅通发布渠道，覆盖到村、到户、到人

宣传培训

健全培训制度，推进防汛减灾宣传进企业、农村、社区、学校、家庭

工程预案类

工程准备

完成水毁工程修复，病险堤防、水库、塘坝应急除险加固，跨汛期施工工程落实度汛方案

预案准备

编制修订应急预案，构建上下衔接、横向协同的预案体系

物资准备

制定储备计划，汛前物资清查，建立调运联动机制，重点部位储备抢险物料

排查演练类

汛前检查

区防指组织成员单位开展检查，查找薄弱环节，明确责任，限时整改

隐患治理

坚持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核查，对隐患登记评估整改

组织演练

突出实战性，涵盖监测预警、工程调度、转移安置、抢险救援等内容

五类监测体系布局

五类监测、五方负责，构建**全覆盖、立体化**的灾害监测网络

雨水旱情监测

气象部门负责雨情、旱情、墒情监测
水务部门负责重点河道洪水监测
定期汇总水利工程蓄水情况向区防指报送

工情监测

水库、塘坝、堤防等管理单位对涉水工程监测
对大坝、溢洪道、放水设施、库岸、重要堤段等关键部位加密巡查巡视

山洪灾害监测

水务部门科学设定预报预警指标
乡镇依托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和群测群防体系，密切监测易发区降雨动态

城区内涝监测

住建部门加强城镇易涝点位监测管控
合理布设监测设施
提升城镇内涝监测预警水平

地质灾害监测

自然资源部门科学设定预警指标
建立专业监测与群测群防相结合的监测体系
加密巡逻监测频次

04

应急响应机制

分级响应、科学处置，确保抢险救援高效有序
四级响应体系、信息报送与安全防护



四级响应与先期处置

IV级 一般

III级 较大

II级 重大

I级 特别重大

区防指适时启动、终止对应级别应急响应

启动决策流程

- 01 乡镇及成员单位及时向区防办报告
- 02 区防办组织综合会商研判后提出意见
- 03 区防指相关领导决定启动

先期处置原则

- 接到预警后，所在地乡镇（街道）立即采取措施，紧急疏散危险区群众
- 对山洪易发区、低洼易涝区等危险区域，采取先撤人再警戒，落实管控措施
- 情况危急时立即转移人员，通过广播、电视、微信等媒体将灾害信息滚动播出
- 全力控制次生、衍生灾害，禁止人员入内

信息报送与发布机制

快速、准确、翔实

报送时限要求



突发事件

区防指最迟不超过**1小时**向区政府及上级防指报告



重大险情灾情

30分钟内电话或其他方式报告，随后书面补报



紧急情况

可越级报告

报的内容

初报

事件发生后**30分钟内**上报，含初步原因、类型、时间、地点、受灾面积、危害程度及人员受灾情况

续报

根据应急需要和灾情发展及时上报，补充新情况

终报

应急处置结束后报**1次**，详报事件全过程、损失、措施、遗留问题及证明文件

信息发布原则



发布机制

按照**属地为主、分级负责、归口发布**方式



发布要求

区防指统一负责，及时准确、客观全面发布权威信息

安全防护与社会动员

安全防护与医疗救护



物资保障

区、乡镇及成员单位调集储备**防护器材、消毒药品、备用电源和抢救器械**



人员防护

抢险人员进入受威胁现场前采取防护措施，**进入和撤离由区防指视情况决定**



医疗救护

卫生部门加强疾病监测，派出**医疗小分队**紧急救护，必要时设立**现场救护所**

社会力量动员与参与



政府动员

区防指报经区政府批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应急处置



依法征用

紧急情况下可**依法征用、调用车辆、物资、人员**等投入抗洪抢险



群众自救

引导群众开展自救互救，建议居民减少外出、及时避险



紧急管控

事发地村（居）委会报经乡镇批准，对重点地区和部位实施**紧急控制**

新闻报道与响应终止

新闻报道要求



统一部署发布

通过新闻媒体、运营商发布暴雨、洪水、干旱和区防指公告等信息



正面宣传引导

组织媒体有序采访，做好正面报道，正向引导舆论



舆情回应关切

收集舆情信息，适时开发布会回应，必要时区委区政府发布电视讲话

响应结束条件

"谁启动，谁终止"——由启动响应的防指宣布响应结束



触发条件

洪涝灾害得到控制、旱情有效缓解时启动

后续工作要求



恢复秩序

在区委区政府统一领导下，尽快恢复正常生活、生产、工作秩序，减少损失和影响

05

后期处置保障

善后有序、保障有力，实现灾害应对全闭环
善后处置、灾后重建与应急保障体系

善后处置与社会救助

政府善后处置

生活供给

卫生防疫

物资供应

治安管理

学校复课

水毁修复

恢复生产

重建家园

住房安置

社会救助

- 01 动员社会各界开展**救灾捐赠活动**
- 02 接收安排**国内国际援助**资金和物资
- 03 逐级负责、分段统计、归类整理、定向发放
- 04 **全过程管理和监控**，确保款物用于受灾灾民

物资补充与工程修复

灾后恢复三项重点任务：物资补充、工程修复、取土善后

防汛抗旱物料补充

- 按照**分级筹措和常规防汛**要求及时补充到位
- 汛旱期结束后及时归还征用调用的物资、设备、交通运输工具，造成损坏或无法归还的按规定给予补偿

取土占地善后

- 取土占地、砍伐林木的依法补办手续
- 对取土后的土地组织复垦，对砍伐的林木组织补种

水毁工程修复

- 01 汛期结束或洪水退去后，各级各部门提出水毁修复计划，抓紧组织实施，力争在下次洪水到来前**恢复主体功能**
- 02 遭到毁坏的交通、电力、通信、水利等设施，由各相关部门尽快组织修复恢复功能
- 03 涉及跨行政区域的水毁修复工作，由上一级主管部门负责协调

灾后重建与评估防范

闭环管理：重建—评估—防范

灾后重建与调查评估



灾后重建

应急响应结束后，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组织重建，原则上按原标准恢复，条件允许时**提高标准重建**



调查评估

对较大损失或典型灾害事件进行**调查评估**，复盘分析、总结经验、制定改进措施

次生灾害与社会风险防范



次生灾害防范

密切监测分析可能引发的次生灾害，及时采取预防和应对措施



社会风险管控

及时防范化解可能引发的社会风险，加强**舆情监测和管控**，维护社会稳定

通信与技术保障

通信与信息保障



应急抢修

通信部门将防汛抗旱要求纳入通信保障应急预案，出现突发事件后迅速抢修损坏设施，必要时调度应急通信设备



信息发布

紧急情况下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短信、微信等手段发布信息，通知群众快速撤离



气象预警

气象部门及时提供长中短期天气预报及灾害天气预警，新闻媒体对重要预报预警设专栏滚动播放

技术保障



指挥系统

加强先进工程抢险技术和现代化信息技术运用，逐步建立完善防汛抗旱指挥系统



专家支撑

建立水旱灾害防御专家库，强化应急抢险技术支持



基层体系

各成员单位和乡镇建立技术信息系统，明确抢险救援装备、技术力量、抢险队伍和专家组

应急支援保障体系

核心救援力量



队伍保障

统筹消防、专业抢险、社会救援及军队武警力量，紧急时提请上级支援



物资保障

应急、发改、工信按职责储备装备，区防指可委托代储抢险物资



供电保障

国网屯留区供电公司负责抢险救灾供电及应急救援现场临时供电

运行支撑体系



交通运输保障

强化生命线安全，**优先保障**抢险人货运输，适时交通管制



医疗卫生保障

卫健部门组织防疫救治，调派队伍实施环境消杀和伤员救治



治安保障

公安部门管理灾区治安，严厉打击破坏救灾及设施安全行为

兜底保障机制



资金保障

中央及区财政安排救灾补助，预算列支抗洪抢险及水毁修复金



社会动员保障

成员单位调动本系统力量，必要时依法征用车辆、物资、人员



紧急避难场所保障

每年汛前勘测易淹区，制定**群众转移方案**，确定安全区与安置场所

以预案为纲， 筑牢防汛抗旱安全底线

预案的生命力在于执行，防汛抗旱的关键在于落实

宁可十防九空，不可失防万一

